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办学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于近日与广西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筹）（以下简称“甲方”）签署了《数字艺术学院合作办学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双方本着优势互补，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一致认可开展合作，联合开办广西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数字艺术学院（以下简称“数字艺术学院”），共同培养数字艺术设计人才，学员毕业后将获得国家颁发的学历证书。

广西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投资事宜不涉及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次合作办学事项在公司授权的经营管理层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广西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是自治区人民政府举办，委托广西广播电视大学建设和管理的，广西首个以信息技术为特色的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技术学院，致力于立足广西、面向东盟，构建“产、学、研、创”一体化的办学模式，培养高素质技能型的信息技术人才。广西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正在筹建当中，目前已取得了自治区人民政府的筹建资格审批。广西广播电视大学创办于1979年1月，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举办，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主管，业务上接受国家开放大学（原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指导，是一所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远程开放教育的新型高等学校，是中国广播电视大学系统和广西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数字艺术学院办学规模：以广西教育厅核定为准，招生目标 3000 人，拟开设专业为数字媒体艺术设计、室内艺术设计、游戏设计、影视多媒体技术、影视动画等。

2、数字艺术学院按照混合所有制的体制模式建立；数字艺术学院属于广西信息职业技术内部独立核算、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二级学院。由甲乙双方组建成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5 名，其中甲方 2 名，乙方 3 名。在广西信息职业技术管理框架下，董事会是数字艺术学院的最高决策机构；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院长由董事会选聘；遵照中央和国家关于高校党组织工作的相关规定建立基层党组织。

3、双方一致同意，双方的合作期限为 20 年。双方同意按下述比例为数字艺术学院的日常运营提供营运资金，其中甲方提供 45%，乙方提供 55%。双方提供的营运资金，均以现金方式缴付，缴付总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甲方应缴付 450 万元，乙方应缴付 550 万元。甲方应对该学院的资金收付实行专账、专员管理，并对该学院的结余情况进行单独核算。双方有权根据提供的营运资金比例，结合该学院的教学服务情况并确认该学院提取足够的营运资金后，对上一年度学校结余进行分配。

4、乙方负责提供数字艺术学院办学场地。该办学场地包括教室、宿舍、食堂、办公楼、运动设施等配套设施的投资建设。该办学场地现为乙方下属全资子公司广西南宁百洋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洋食品”）所有，百洋食品合法拥有该办学场地的全部权利。办学场地规划完成后由甲方与百洋食品另行签订相应场地及设施租赁协议。

5、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冲突的，按补充协议中新约定的内容执行，不影响其他部分权利义务的正常使用。

三、签订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数字艺术市场规模持续稳定增长，数字艺术设计人才需求不断提升，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火星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星时代”）是国内数字

艺术教育龙头企业，二十年专注数字艺术设计教育，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2017年火星时代被腾讯网、搜狗搜索和百度教育分别评为“2017年度影响力教育品牌”、“北京地区教育行业TOP5企业”和“百度教育2017年度知名IT教育品牌”。本次合作办学利用火星时代现有的课程体系以及师资力量，与合作方共同探索校企合作办学的新模式，有利于充分发挥企校双方的资源优势，扩大公司在业内的知名度及品牌影响力，增加公司新的收入及利润增长点。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协议为合作办学协议书，预计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但具体项目的实施进度和经营成果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合作双方签订的《数字艺术学院合作办学协议书》。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